

加拿大長老教會負責弟兄特會

在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中生活並事奉 第三篇信息（大溫哥華地區主日早上特別聚會） 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 之於信徒為著建造召會作基督身體而有的生活

讀經：弗四 17~32

壹 在以弗所四章十七至三十二節，有三處經節啟示，在信徒的團體神人生活中，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；這生活乃是基督身體的實際，使召會得建造；這三處經節說到父的生命、(18、) 子的生活、(21、) 和那靈的蓋印 (30)：

- 一 十八節說到神的生命，為著在祂神聖的分賜裏，用祂的神聖豐富供應祂的兒女。
- 二 二十一節說到，照著『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』學基督，為著在祂神聖的分賜裏，用祂的神人生活灌輸祂的信徒：
 - 1 耶穌在生活中總是在神裏面，同著神並為著神行事；神是在祂的生活中，並且祂與神是一一這就是二十一節『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』的意思。
 - 2 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乃是神生命的實行；就是當耶穌在地上生活時，神的生命在耶穌身上所顯出的實行。
 - 3 在耶穌的日常生活裏有非常真實的東西，那實際就是神的神聖生命實化並實行出來，成為耶穌人性中的實際。
- 三 三十節說到聖靈的蓋印，為著在祂神聖的分賜裏，用神聖的元素浸透基督的肢體：
 - 1 這蓋印的靈也是那印塗我們的印墨—— 13，林後三 3。
 - 2 這印墨的內容、元素、素質，就是神聖的生命加上耶穌實際的人性。
 - 3 這印塗絕不會乾枯，反而永遠是濕的；印塗是濕的，因此能以三一神浸透、滲透、並泡透我們。
- 四 神的生命、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、以及聖靈的蓋印，乃是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的三個源頭，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：
 - 1 父的生命必須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成為實際；這實際就是那在耶穌身上的實際；這實際作為父生命的實行，又成了印墨，就是聖靈。
 - 2 這印墨印我們的時候，乃是以耶穌日常生活的實行中那神聖的生命浸透、滲透、泡透我們，使我們成為耶穌之生活（就是父生命之實行）的『影印』本；這結果乃是使三一神在召會中並藉召會得著榮耀的彰顯。

貳 以弗所四章十七至二十四節啟示信徒團體神人生活中，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的基本原則；這生活乃是基督身體的實際：

- 一 我們不該像外邦人在他們心思的虛妄裏行事為人—17 節。
- 二 我們不該與神的生命隔絕—18 節。
- 三 我們不該停止顧到良心的感覺—19 節，徒二四 16。
- 四 我們必須在神聖的分賜裏，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（實際與虛空相對）學基督；基督身體的實際，乃是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就是耶穌一生的真實光景，如四福音書所記載的，重複在祂許多肢體身上，作為得了成全之神人的團體生活—弗四 20~21，參 15，24~25，加二 20，腓一 19~21 上：
 - 1 我們這勞苦擔重擔的，需要到我們親愛的主這裏來，祂必使我們得安息，並且我們要負

祂的軛，且要跟祂學；這就是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學基督—太十一 28~30。

- 2 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正在受主的訓練成爲神人，照著基督這第一個神人的模型，否認我們天然的生命和個性，而活神聖的生命—29 節上，加二 20。
 - 3 在耶穌的爲人生活裏，祂在人性裏以三一神奧祕的屬性，顯出神性的美德；我們需要喫祂，並留在與祂的親密聯結裏，藉此跟祂學，使我們因祂活著，在我們人性的美德裏彰顯神聖的屬性—路七 13~14，約六 57，西二 2~3，19。
 - 4 祂以父爲祂的源頭，『望著天』；我們需要仰望主的祝福，正如祂仰望父的祝福，仰賴父作祝福的源頭—太十四 19~23。
 - 5 正如子藉著在十字架的祭壇上犧牲自己來完成神的旨意，正如祂是神的帳棚，就是神的帳幕與殿，在地上過寄居者的生活，沒有枕頭的地方，我們也需要過祭壇（釘十字架的基督作我們的生命）與帳棚（召會—團體的基督作我們的生活）的生活—詩四十 6~8，來十 5~10，結四十 47，約一 14，二 19~22，十八 33~38，太三 16~17，八 20，創十二 7~8，十三 3~4，18，詩四三 4 上，林前二 2，利一 1，提前三 15，林前三 16，十四 23~31。
 - 6 基督身體作爲新人的生活，該與耶穌的生活一模一樣；耶穌在地上生活的方式，乃是今天基督身體作爲新人所該有的生活方式—弗四 20~24。
- 五 我們必須在從前的生活樣式上，脫去舊人，這舊人是照著那迷惑（撒但的人位化）的情慾敗壞的；而在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，在神聖的分賜裏穿上新人，這新人是照著神，在那實際的義和聖中所創造的—22~24 節：
- 1 脫去舊人就是脫去舊習慣；穿上新人就是照著現今及時的神聖分賜而活。
 - 2 我們藉著在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，就脫去舊人並穿上新人；這就是說，我們的心思要被調和的靈充滿、浸透，並要在調和的靈的控制與引導之下一參羅八 6。

參 以弗所四章二十五至三十二節啟示信徒團體神人生活中，神聖三一之神聖分賜的生機細節；這生活乃是基督身體的實際：

- 一 我們是身體的肢體，彼此作肢體，必須彼此說實話—25 節。
- 二 我們不該含怒到日落，給魔鬼留地步；我們不該一直生氣，反該在日落前息怒，生氣卻不要犯罪—26~27 節。
- 三 我們不該偷竊，倒要勞力，親手作正經事，好有所分給需要的人—28 節。
- 四 敗壞的話一句都不可出口，只要按需要說建造人的好話，好在神聖生命的分賜裏將恩典供給聽見的人—29 節。
- 五 我們不該叫神的聖靈憂愁，我們原是在祂裏面受了印記，好得著神聖三一分賜，直到（或，爲著）我們身體得贖的日子—30 節。
- 六 我們必須憑著神聖的分賜，戒絕一切的苦毒、惱恨、忿怒、喧嚷、毀謗，同一切的惡毒—31 節。
- 七 我們必須以恩慈相待，心存慈憐，彼此饒恕，正如神在基督裏饒恕了我們一樣—32 節：
 - 1 我們已經得著各樣屬靈的福分，所以我們必須一直彼此祝福，心思一致，同情體恤，弟兄相愛，心存慈憐，心思卑微—一 3，彼前三 8~9。
 - 2 我們蒙召是要祝福別人，所以我們這些蒙福的人該一直祝福別人，好叫我們承受福分；我們所祝福別人的，自己也要承受—太十 13。

職事信息摘錄：

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

〔以弗所〕四章十七至三十二節詳細的給我們看見，在信徒生活中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。這生活與不要偷竊，不可含怒到日落等事有關。(28, 26。)雖然我們是一班與神調和的人，但仍需要這種生活上的勸戒。我們不容易過一種生活，能配合、支持、供給那為著建造基督生機身體所需要的元素、因素與素質。只有美好的、令人興奮的特會是不動的。我們需要正確的顧到我們的生活。

神的生命，為著在祂神聖的分賜裏，

用祂神聖的豐富供應祂的兒女

在十七至三十二節，有三處非常重要的經節，給我們看見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。我們從這三節看到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，是我們日常生活的根基。頭一處是十八節，說到與神的生命隔絕。與神聖的生命隔絕或分開，乃是嚴肅的事。神的生命乃是為了在祂神聖的分賜裏，用祂的豐富供應祂的兒女。

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為著在祂神聖的分賜裏，

用祂人性中敬虔的生活灌輸祂的信徒

論到神聖分賜的第二處經節是二十一節，那裏說到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。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就是當耶穌在地上生活時，神的生命在耶穌身上所顯出的實行。就如四福音所記載的，在耶穌的日常生活裏有非常真實的東西，那非常真實的東西就是神的神聖生命實化並實行出來，成為耶穌人性中的實際。這在耶穌身上的實際，乃是為了用基督人性中敬虔的生活灌輸信徒。

聖靈的蓋印，為著在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裏，

用神聖的元素浸透基督的肢體

論到神聖分賜的第三處經節是三十節，那裏警戒我們不要叫聖靈憂愁，我們原是在祂裏面受了印記。這靈乃是蓋印的靈；祂甚至就是印墨，我們都是以此受印的。這印墨的內容、元素、素質，就是神聖的生命加上耶穌實際的人性。這印塗絕不會乾枯；它永遠是濕的。它是濕的，就能以三一神浸透、滲透、並泡透我們。

神的生命、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、以及聖靈的蓋印，乃是神聖分賜的三個源頭。表面上，保羅所寫的相當普通；但在那些普通的字句裏，他加上了神聖三一美妙的元素和因素—父的生命、子在祂人性裏的生活、以及靈的蓋印。生命是屬於父的；這生命必須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成為實際；這實際就是那在耶穌身上的實際。這實際作為父生命的實行，又成了印墨，就是聖靈。這印墨印我們的時候，乃是以耶穌日常生活的實際中那神聖的生命浸透、滲透、泡透我們，使我們成為耶穌之生活（就是父生命之實行）的複製。

我們有父的生命在我們裏面。我們也有模型和榜樣，就是耶穌在祂人性裏的生活。祂這人性裏的生活，就是我們在四福音裏所看見，神聖生命的實行。不僅如此，我們也有那以神聖的生命和耶穌的為人生活所構成的印墨。這印墨一直都是濕的，印塗、浸透、並滲透我們，使我們能有適合建造基督身體的日常生活。

信徒為著建造基督生機的身體而有的生活

基本的原則

為了過這種生活，我們需要注意一些原則和細節。

不要像外邦人在他們心思的虛妄裏行事為人

第一個原則乃是，我們不要像外邦人在他們心思的虛妄裏行事為人。(弗四 17。) 世界裏的每一個人，不論男女老幼，都流連在自己的心思裏。就連睡覺的時候，他們也留在自己的心

思裏。這就是爲甚麼有那麼多人會作夢。一個人若想要有一所大房子或一輛好車子，晚上就會夢到這些。這就是在心思的虛妄裏行事爲人。凡在心思裏的都是虛妄的。智慧的所羅門王說，在日光之下，凡事都是虛空的虛空。（傳一 2。）我們是得救的人，絕不該在心思的虛妄裏行事爲人。

不要與神的生命隔絕，這生命乃是爲著神聖的分賜

第二個原則乃是，我們不該與神的生命隔絕。（弗四 18。）我們信徒裏面有神的生命。但即使這樣，我們卻常與神的生命隔絕。我們並沒有保守自己聯於、聯結於、聯絡於神聖的生命。我們的確有這生命，但我們並不用這生命，也不倚靠這生命，反而將這生命擺在一邊。與神的生命隔絕是一件嚴肅的事。

一幢建築物裏可能有電的安置，但若把一小張紙插在電線中間，電就中斷了。要中斷電流很容易。我們若中斷電流，這裏雖然仍有電，卻無法供應我們。這樣，我們就與電隔絕了。神的生命也是這樣。雖然我們有神的生命，卻很容易與這生命隔絕。

不要停止顧到良心的感覺

第三個原則就是，我們不要停止顧到良心的感覺。（19。）我們的良心必須很敏銳，必須在很好的狀況裏。每當我們感覺良心有定罪，我們需要馬上顧到它。（徒二四 16。）忽略良心是危險的事。

要在神聖的分賜裏，

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（實際與虛空相對）學基督

第四個原則乃是，我們需要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學基督。（弗四 20~21。）聖經不是一本虛空的教訓。它教導我們一些真實的事物，特別是教我們認識一位人物，耶穌基督。祂有神性，也有人性。祂是完整的神，也是完全的人。在祂身上，我們可以看見美妙、絕佳、神聖的屬性，諸如神聖的愛、光和忍耐，從祂屬人的美德裏活出來。我們需要學習這實際。耶穌是謙卑、仁慈、忍耐的。這就是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。要有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就是要有父神作實際，從我們的人性裏活出來。我們的愛就像手套，基督的愛就像手。沒有手，手套就是空的，沒有實際。但當手和手指進到手套裏，充滿手套時，手套就滿了實際。爲了要學習這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我們需要調整我們自己的人性。我們不該以我們是中國人或美國人爲藉口，而留在我們中國人或美國人的個性裏。我們該把我們的人性調整爲耶穌的人性。耶穌活父的生命；同樣的，我們需要活祂的生命。有些弟兄也許是慢的，而他們的妻子也許是快的；他們都要照著耶穌的人性來調整自己。我們若活出老舊的人性，就常會有爭吵。今天許多夫婦鬧離婚，主要的都不是因著大事，而是因著累積的小事。我們若照著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來過生活，就不會離婚。

要在從前的生活樣式上，脫去舊人，這舊人是照著那迷惑（撒但的人位化）的情慾敗壞的；而在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，在神聖的分賜裏穿上新人，

這新人是照著神，在那實際（神的人位化）的義和聖中所創造的

第五個原則乃是，我們必須在從前的生活樣式上脫去舊人。（22。）我們已經在從前的生活樣式裏生活多年了。今天我們必須停止並脫去這舊人的生活方式。脫去舊人就是脫去舊習慣。我們必須脫去這照著那迷惑之情慾敗壞的舊人。保羅在這裏所說的那迷惑是人位化的，就是撒但。撒但就是整個宇宙中迷惑的總和。凡他所題議的，都是一種迷惑。主耶穌說，撒但是謊言之父。（約八 44。）他是迷惑的集大成。這迷惑完全與舊的生活方式有關，這生活方式的總和就是迷惑。因此，脫去舊人就是脫去撒但。

接著，我們必須在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。（弗四 23。）這就是說，我們的心思要被靈充滿、浸透，並要在靈的控制與引導之下。這樣，我們的靈就成爲心思的靈。我們乃是藉著這控制

心思的靈，而得以更新。

末了，我們必須穿上新人。(24。)穿上新人的路，是在於神聖的分賜。我們不是照著舊的習慣與舊的生活方式而活，乃是照著現今及時的神聖分賜而活。這就是穿上新人。這新人是照著神，在那實際的義和聖中所創造的。這裏的實際也是人位化的。迷惑是撒但，而實際乃是三一神。

細 節

是身體的肢體，彼此說實話

現在我們來看信徒生活的細節。第一點，我們是基督身體的肢體，就必須彼此說實話。(25。)我們絕不該向與我們同作肢體的說謊。說謊是絕對錯的。任何謊言，無論是粗魯的或文明的，都是錯的。受過高等教育的人往往以文明的方式來說謊。他們以悅人的外表來隱藏他們的謊言。但這是錯的。我們只該彼此說實話。

生氣卻不要犯罪，不可含怒到日落，

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

〔第二點，〕我們不可含怒到日落。(26。)我們不該『趕不上』日落，乃要『趕過』日落，在日落前息怒。不僅如此，我們絕不該給魔鬼留地步。(27。)我們若不息怒，卻一直含怒，就會給魔鬼留地步。在我們的婚姻生活中，生氣就像星星之火。但我們若不熄滅它，就會帶進一場大火，把我們整個的婚姻生活燒盡。

在召會生活中也是這樣。我們是基督徒，常常聚在一起，彼此之間很容易互相得罪。我們必須讓這些不愉快的事過去。這樣因著被得罪而生氣，非常破壞我們，甚至會破壞我們的胃，叫我們可能因此得胃潰瘍。我們若在日落前息怒，就會得自由，也會歌唱讚美主。

不要偷竊，倒要勞力，親手作工

第三點，我們不要偷竊。(28。)我們也許認為我們從未偷竊，但實際上，人人都偷竊。無論我們是紳士或淑女，男孩或女孩，在神眼中，我們都偷了別人的東西。作老師的可能帶了學校的粉筆回家，作職員的也許帶了一些辦公室的東西回家。我們也許說這不是偷竊；但在神眼中，這乃是偷竊。所有年輕的女孩都偷過媽媽的東西。我們核對自己，就能發現我們裏面有各種不同的偷竊。但我們不該再偷竊。

敗壞的話一句都不可出口，只要按需要說建造人的好話，

好在神聖生命的分賜裏將恩典供給聽見的人

第四點，敗壞的話一句都不可出口。(29。)今天，由於召會中的風波，我們常聽到敗壞的話，就是帶給我們死亡的話。我們聽到這些話的時候，不該去想這些話的對與錯，乃該核對看看，這些話是叫我們活，還是叫我們死。一句話只要是殺死我們的，就是敗壞的話。我們不該讓這類的話出口，反而只該按需要說建造人的好話。我們若這樣作，就會在神聖生命的分賜裏，把恩典，就是神所是的一形態，供給聽見的人。

不要叫聖靈憂愁，我們原是在祂裏面受了印記，好得著神聖三一分賜，

直到(或，為著)我們身體得贖的日子

第五點，我們不要叫聖靈憂愁。(30。)聖靈若憂愁，我們就不會快樂。我們若不快樂，就表示聖靈在我們裏面不快樂。這聖靈正在印我們。這印塗就是神聖三一分賜，一直印到我們身體得贖的日子。『直到』一辭，在原文也有『為著』的意思。我們不僅受印直到得贖的日子，也是為著得贖的日子。這就是說，藉著那印塗的泡透和浸透，我們就會有資格在那日得贖。這印塗是為著那日。我們今日若不受聖靈這印墨的印塗和滲透，就不能期待那日會得贖。我們今日天天受印塗，就使我們有資格在那日得贖。

憑著神聖的分賜，

戒絕一切的苦毒、惱恨、忿怒、喧嚷、毀謗，同一切的惡毒

第六點，我們要戒絕一切的苦毒、惱恨、忿怒、喧嚷、毀謗，同一切的惡毒。(31。)'一切'形容以下的項目。這就是說，我們不僅該戒絕一切的苦毒，也該戒絕一切的惱恨、一切的忿怒、一切的喧嚷、一切的毀謗，同一切的惡毒。換句話說，我們必須保守自己脫離這一切污穢的事。

要以恩慈相待，心存慈憐，彼此饒恕，正如神在基督裏饒恕了我們一樣

最後，我們必須以恩慈相待。(32。)我們必須學習常常讓步。三十多年前在臺北，我們造了可坐四至五人的長凳。有時候，兩個壯碩的人會佔據太多空間，使其餘三個人無法舒適的坐著。這就是沒有恩慈。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一面要以恩慈待人，另一面不要與人爭鬥，乃要常常讓步。我們也要心存慈憐，彼此饒恕。

倪弟兄有一次為夫婦寫了箴言。在他所說的許多項目中，他告訴丈夫和妻子，從結婚那天開始，要學著說兩句話：『對不起』和『請原諒我』。我們若天天說這兩句話，就不會離婚或分居。分居和離婚都是因為人太驕傲，不肯向自己的配偶說『對不起』或『請原諒我』。

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彼此每天都很接近。我們常會在說話行事上得罪人。我們都要學著彼此說『對不起』和『請原諒我』。但我們不該只從嘴脣裏說這兩句話；我們必須先禱告，向主認罪，並先在主面前好好對付這過犯。然後我們可以到我們所錯待的人那裏，與他和好。我們若這樣作，聖徒之間就不會有不和。我們會有和平，也會有適合建造基督身體的正當召會生活。(神的經綸與分賜，一一九至一二九頁。)